

投标人资格审查统计表

投标人名称 聊城鼎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序号	名称	内容	检验结果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原件扫描件	是否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中：是	✓
2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近半年内不少于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基本账户开户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是否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中：是	✓
3	近六个月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六个月）	是否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中：是	✓
4	近六个月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六个月）	是否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中：是	✓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	是否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中：是	✓
6	《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	是否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中：是	✓
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若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是否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中：是	✓
8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是否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中：是	✓
9	项目负责人的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是否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中：是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是否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中：是	✓
11	东昌府区政府采购投标企业承诺书	是否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中：是	✓
是否审查合格			✓
核验人签字			

说明：1、本表除检验结果一列外，其余内容自行填写，将此表上传至系统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证件统计表】中。

2、本表格如果与资格条件有冲突不符合的条件，以资格条件内容为准。